## 五年制临床医学专业（农村订单定向免费医学生）人才培养方案（2023年修订版）

**一、培养目标**

培养德智体美劳等全面发展，具有良好思想道德和职业素质，掌握生物医学、临床医学的基本知识、理论和技能，具有一定公共卫生和预防医学知识、人文社会科学和自然科学知识，在上级医师指导下，能够从事安全有效的医疗实践，初步具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、创新精神、批判性思维、终身学习能力、团队合作意识的医学毕业生。

**二、培养要求**

（一）科学和学术领域

1. 具备自然科学、人文社会科学、医学等学科的基础知识和掌握科学方法，并能用于指导未来的学习和医学实践。
2. 能够应用医学等科学知识处理个体、群体和卫生系统中的问题。
3. 能够描述生命各阶段疾病的病因、发病机制、自然病程、临床表现、诊断、治疗以及预后。
4. 能够获取、甄别、理解并应用医学等科学文献中的证据。
5. 能够掌握中国传统医学的基本特点和诊疗基本原则。
6. 能够应用常用的科学方法，提出相应的科学问题并进行探讨。

（二）临床能力领域

1. 具有良好的交流沟通能力，能够与患者及其家属、同行和其他卫生专业人员等进行有效的交流。
2. 能够全面、系统、正确地采集病史。
3. 能够系统、规范地进行体格检查及精神状态评价，规范地书写病历。
4. 能够依据病史和体格检查中的发现，形成初步判断，并进行鉴别诊断，提出合理的治疗原则。
5. 能够根据患者的病情、安全和成本效益等因素，选择适宜的临床检查方法并能说明其合理性，对检查结果能做出判断和解释。
6. 能够选择并安全地实施各种常见的临床基本操作。
7. 能够掌握全科医学基本理论，疾病预防、健康管理和筛查的基本知识与技能，初步形成全科医学的基本理念和思维。
8. 能够掌握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的内容及社区卫生服务管理，初步具备基层全科医生及家庭医生团队骨干的服务和管理能力。
9. 能够根据不断获取的证据做出临床判断和决策，在上级医生指导下确定进一步的诊疗方案并说明其合理性。
10. 能够了解患者的问题、意见、关注点和偏好，使患者及其家属充分理解病情；努力同患者及其家属共同制订诊疗计划，并就诊疗方案的风险和益处进行沟通，促进良好的医患关系。
11. 能够及时向患者及其家属/监护人提供相关信息，使他们在充分知情的前提下选择诊疗方案。
12. 能够将疾病预防、早期发现、卫生保健和慢性疾病管理等知识和理念结合到临床实践中。
13. 能够依据客观证据，提出安全、有效、经济的治疗方案。
14. 能够发现并评价病情程度及变化，对需要紧急处理的患者进行急救处理。
15. 能够掌握临终患者的治疗原则，沟通患者家属或监护人，避免不必要的检查或治疗。用对症、心理支持等姑息治疗的方法来达到人道主义的目的，提高舒适度并使患者获得应有的尊严。
16. 能够在临床数据系统中有效地检索、解读和记录信息。

（三）健康与社会领域

1. 具有保护并促进个体和人群健康的责任意识。
2. 能够了解影响人群健康、疾病和有效治疗的因素，包括健康不公平和不平等的相关问题，文化、精神和社会价值观的多样化，以及社会经济、心理状态和自然环境因素。
3. 能够以不同的角色进行有效沟通，如开展健康教育等。
4. 解释和评估人群的健康检查和预防措施，包括人群健康状况的监测、患者随访、用药、康复治疗及其他方面的指导等。
5. 能够了解医院医疗质量保障和医疗安全管理体系，明确自己的业务能力与权限，重视患者安全，及时识别对患者不利的危险因素。
6. 能够了解我国医疗卫生系统的结构和功能，以及各组成部门的职能和相互关系，理解合理分配有限资源的原则，以满足个人、群体和国家的健康需求。
7. 能够理解全球健康问题以及健康和疾病的决定因素。

（四）职业素养领域

1. 能够根据《中国医师道德准则》为所有患者提供人道主义的医疗服务。
2. 能够了解医疗卫生领域职业精神的内涵，在工作中养成同理心、尊重患者和提供优质服务等行为，树立真诚、正直、团队合作和领导力等素养。
3. 能够掌握医学伦理学的主要原理，并将其应用于医疗服务中。能够与患者及其家属、同行和其他卫生专业人员等有效地沟通伦理问题。
4. 能够了解影响医生健康的因素，如疲劳、压力和交叉感染等，并注意在医疗服务中有意识地控制这些因素，同时知晓自身健康对患者可能构成的风险。
5. 能够了解并遵守医疗行业的基本法律法规和职业道德。
6. 能够意识到自己专业知识的局限性，尊重其他卫生从业人员，并注重相互合作和学习。
7. 树立自主学习、终身学习的观念，认识到持续自我完善的重要性，不断追求卓越。

**三、课程体系和主要课程**

（一）课程体系：人文社会科学、自然科学、生物医学、公共卫生、临床医学。

（二）主要课程：军事理论、思想政治理论课、体育、英语、大学生安全教育、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、劳动教育、思想道德与法制、中国近代史纲要、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、卫生法学、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、医患沟通学、细胞生物学、系统解剖学、组织学与胚胎学、生理学、生物化学、医学免疫学、医学微生物学、病理学、药理学、病理生理学、人体寄生虫学、局部解剖学、社区医学、全科医学概论、中医学、诊断学、外科学总论、影像诊断学、儿科学、内科学、传染病学、神经病学、外科学、妇产科学、超声学、精神病学、核医学、老年医学、眼科学、耳鼻咽喉科学、皮肤性病学、康复医学、口腔科学、急诊医学、临床技能学等。

**四、主要实践教学环节**

（一）军事训练2周，计2学分。

（二）技能培训，安排在第1～8学期156学时，计5学分。

（三）社会实践（含公益劳动）2周，计2学分。

（四）创新创业素质拓展，3学分。

1.主持并完成“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”或“未来学术之星”等科研项目的，每项3学分；参与以上项目的，每项1.5学分；

2.主持“互联网+”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项目，报名成功并进入校级比赛的，每项3学分；参与该项目的，每项1.5学分；

3.符合《广西医科大学本科生课外素质教育奖励学分实施管理办法（2017年9月修订）》（桂医大教〔2017〕69号）文件中学分奖励条件，获得的奖励学分可作为创新创业素质拓展学分（文件中第三类别：创新创业训练奖励学分除外）。

（五）毕业实习52周，安排在第8～10学期，计52学分

**五、课程设置**

**（一）必修课程（共49门、3258学时、160.5学分，**详见教学进程表）

**（二）限选课程（19学分）**

**（三）任选课（20学分）**

公共艺术类课程须修读2学分及以上。参加《普通话》任选课学习并通过考试或自行参加普通话水平测试分数达二级乙等（80分）及以上，可计1学分；**根据《广西医科大学本科生课外素质教育奖励学分管理办法》，奖励学分可作为任选课学分记载，但不得超过任选课学分的50%。**

（四）**毕业实习（52周，52学分）**

**1．临床三级培训基地实践-必修实习科目（共13门、46周、46学分）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科目名称 | 周 | 学分 |  | 科目名称 | 周 | 学分 |
| 内科 | 11 | 11 |  | 外科 | 6 | 6 |
| 妇产科 | 6 | 6 |  | 儿科 | 6 | 6 |
| 传染病科 | 2 | 2 |  | 神经病科 | 2 | 2 |
| 中医科 | 2 | 2 |  | 放射科 | 2 | 2 |
| 心理卫生门诊 | 2 | 2 |  | 心电图科 | 2 | 2 |
| 选修实习（超声科、耳鼻喉科、眼科、康复科门诊等）任选一科轮转 | 2 | 2 |  | 岗前培训 | 1 | 1 |
| 机动 | 2 | 2 |  |  |  | 2 |

**2. 临床常见病、多发病培训基地实践-必修实习科目（共2门、4周、4学分）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科目名称 | 周 | 学分 |  | 科目名称 | 周 | 学分 |
| 急诊 | 2 | 2 |  | 普外科 | 2 | 2 |

**3．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实践-必修实习科目（共2门、2周、2学分）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科目名称 | 周 | 学分 |  | 科目名称 | 周 | 学分 |
| 全科诊室 | 1 | 1 |  | 家庭医生团队 | 1 | 1 |

**备注：常见病多发病医院实习和社区实习由三级培训基地安排轮转。**

（五）社会实践：共2周，2学分。

**1.假期社会实践：寒暑假社会实践，36学时（1周）计1学分。**

**2.志愿服务：校内外志愿服务活动，36学时（1周）计1学分。**

**3.公益劳动：校内外公益劳动，每学期1学时。**

**单项或者累计学分满2学分者，计2学分。**

**六、学制及修业年限**

**（一）基本学制：5年**

**（二）修业年限：5～8年**

**（三）各学年时间分配（表1）**

**表1 五年制临床医学专业（农村订单定向免费医学生）各学年时间分配表（单位：周）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学年 | 教学 | 考试 | 毕业实习 | 机动 | 假期 | 合计 |
|
| 一 | 32 | 4 |  | 2 | 14 | 52 |
| 二 | 32 | 4 |  | 2 | 14 | 52 |
| 三 | 32 | 4 |  | 2 | 14 | 52 |
| 四 | 28 | 4 | 12 | 2 | 6 | 52 |
| 五 |  | 1 | 40 |  |  | 41 |
| 合计 | 124 | 17 | 52 | 8 | 48 | 249 |
| ※技能培训安排在1-8学期进行；社会实践2周，由校团委作统一部署，机动含军训、社会实践、毕业考试等其他环节。 | | | | | | |

**七、毕业与学位**

在学校规定修业年限内修完全部必修课程，成绩合格，任选课修满20学分，限选课程修满19学分，通过毕业实习、综合考试（包括基础课综合考试、专业课综合考试和毕业综合考试）和社会实践，总学分达261.5学分以上，符合《广西医科大学学生学籍管理规定》中的毕业条件的准予毕业，符合《广西医科大学授予学士学位工作细则》学士学位条件的授予医学学士学位。

**八、毕业去向**

学生须与我校和县级卫生行政部门签署定向就业协议，毕业后到有关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工作。

1. **教学进程**